

最高法发布纪念国家赔偿法颁布三十周年典型案例

本报北京5月15日讯 记者张昊 今天,最高人民法院发布4件纪念国家赔偿法颁布三十周年典型案例。这批典型案例包括吴春红申请再审无罪赔偿案、张辉、张高平申请再审无罪赔偿案、呼格吉勒图家属申请再审无罪赔偿案和沈阳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申请刑事违法扣押赔偿案,分别涉及人身自由损害赔偿、生命健康损害赔偿、财产损失赔偿等案由。

这批典型案例选自三十年来人民法院审理的司法赔偿案件。其中,吴春红、张氏叔侄、呼格吉勒图家属申请赔偿案,为刑事冤错案件受害人或其家属依法获得赔偿的案例;沈阳某房地产公司申请赔偿案为涉及产权保护的案例。典型案例有的属于国家赔偿领域的标志性、影响力案件,有的对法律修改以及司法解释制定具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吴春红申请再审无罪赔偿案是最高法适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国家赔偿案件确

定精神损害赔偿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审理并作出国家赔偿决定的案件,入选新时代推动法治进程2021年度十大案件。

沈阳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申请刑事违法扣押赔偿案是最高法赔偿委员会受理并决定赔偿的首例涉及产权保护的刑事违法扣押赔偿案,其审判过程和过程,实现了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

据介绍,三十年来,人民法院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赔偿法,持续推动国家赔偿审判工作稳步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国家赔偿审判工作平冤理直、扶危济困、保障人权、规范公权的职能作用,进一步推动国家赔偿审判工作科学健康发展。下一步,人民法院将进一步做好做实贯彻实施国家赔偿法各项工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云南法检建立“两院”工作交流会商机制

本报讯 记者石飞 通讯员杨帆 唐燕 为深化法检良性互动,提升司法办案质效,进一步共同研究解决制约司法工作的重点难点问题。近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决定建立“两院”工作交流会商机制。

会商主要针对在全省审判和检察工作中需要交流会的普遍性、重大性问题以及在司法领域中需要共同探索创新的问题等。会商主要以召开交流会商形式进行,由“两院”院长、检察长共同召集,会商成果形成“会

议纪要”,每季度互相通报纪要中协作配合事项进展情况,主要困难和下一步打算。

会商机制为云南法检“两院”做好交流会商工作提供基础性制度保障。“两院”将坚持问题导向,共同研究解决影响司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深层次、机制性、普遍性问题。通过积极、及时、顺畅、务实的交流会商,切实把交流会商打造成共同谋大局、议大事、抓落实的重要平台,共同提高会商成果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为全省法检系统开展交流会商提供实践范本。

“两省一区”四地边界法院司法互联互通

本报讯 记者韩宇 近日,辽宁省昌图县人民法院、内蒙古自治区科左中旗人民法院、科左后旗人民法院在吉林省双辽市人民法院齐聚一堂,召开了辽吉蒙“两省一区”司法互联互通工作联席会议。会议签署《辽吉蒙“两省一区”边界法院司法互联互通备忘录》,致力共同打造四地法院“资源共享、举措共商、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跨省司法协作工作新格局。

辽吉蒙“两省一区”四地边界法院互联互通机制主要包括:日常沟通配合机制,建立互联互通工作群,及时通报各自工作动态、工作要求、工作经验等,共同促进整体工作提质增效;委托合作机制,对跨境立案、财产保全、调查取证、文书送达等事项给予协助;重大事项和疑难案件会商通报机制,对于重大相关案件及时通报,对于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审理,视情会商,加强法律意见沟通,促进法律适用标准统一,执行联动协作机制,在执行委托、执行协调、执行协助等方面加强配合,有效遏制区域转移财产;不诚信行为跨域合力打击机制,探索建立辽吉蒙边界区域不诚信诉讼黑名单制度以及黑名单共享机制,通过分收分类处理,形成打击合力。

态、工作要求、工作经验等,共同促进整体工作提质增效;委托合作机制,对跨境立案、财产保全、调查取证、文书送达等事项给予协助;重大事项和疑难案件会商通报机制,对于重大相关案件及时通报,对于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审理,视情会商,加强法律意见沟通,促进法律适用标准统一,执行联动协作机制,在执行委托、执行协调、执行协助等方面加强配合,有效遏制区域转移财产;不诚信行为跨域合力打击机制,探索建立辽吉蒙边界区域不诚信诉讼黑名单制度以及黑名单共享机制,通过分收分类处理,形成打击合力。

三亚崖州区开展禁种铲毒宣传活动

本报讯 记者邢东伟 通讯员吉明会 近日,在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禁毒办指导下,该区开展了禁种铲毒禁毒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群众禁毒意识,营造浓厚禁毒氛围。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和张贴禁种铲毒宣传海报等方式,向群众深入宣传禁种铲毒的重要性以及毒品的危害。群众积极参与,认真聆听,对禁种铲毒工作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大家纷纷表示,要坚决抵制毒品,共同守护和谐家园。

毕节税务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

本报讯 通讯员董霖 聂燕云 近日,国家税务总局毕节市税务局围绕“办好惠民事、服务现代化”主题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为农业生产注入“税力量”。据了解,毕节市税务部门不断优化办税体验,让涉农企业农户真正实现“足不出户”办理涉税事项。通过线上开展可视答疑、微课堂、精准推送,线下深入田间地头“点对点”精准辅导等方式,为广大纳税人释疑解惑,悉心解决纳税人缴费人在经营过程中遇到的涉税问题。

南通海门健全企业合规全流程衔接机制

2023年以来,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检察院强化行刑衔接,进一步健全企业合规全流程衔接机制。该院组织召开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委会联席会议,邀请区人民法院参加,共同做好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由检察环节延伸至审判环节的各项工作;将企业合规的启动关口前移至侦查阶段,针对符合启动合规程序条件的企业,依法及时启动合规整改程序。此外,海门区检察院扎实推进诉源治理工作,通过发放《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指南》,提供法律咨询等方式,引导企业牢固树立合规经营理念。

付继博 赵娟 王桥 卢枫枫

嵊州供电公司加强电力财务数智化管理

今年以来,国网嵊州市供电公司充分发挥数据中台算力及算力优势,持续提升电力财务数智化管理水平。该公司构建项目前期、合同签订及履约、竣工投运及转资、项目后评价“全生命周期”业务逻辑关联推演模型,实现业务实时分析、信息全面共享。同时,利用可组态融合展示技术,构建工程物资履约及时率、往来款项清理压降率等定制化指标监测场景,对即将滞后业务进行预警,对已滞后业务进行线上督办,确保一年以上工程物资盘活率达标,有效防范项目超期风险。

邢台信都“税务管家”精准服务助农增收促发展

“感谢税务部门工作人员上门服务,办税流程,现在在家也能办,真是太方便了,为他们的优质高效服务点赞。”近日,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李岩家庭农场的香菇种植大户刘同丽开心地说。

近年来,信都区加快推进太行深山区建设,以核桃、板栗、苹果等山货产品为主的林果产业和特色观光产业成为当地群众增收致富的重要渠道。由于山区面积广大,路途崎岖遥远,有些农户到办税服务室办理开发票业务,往返需要2个多小时。

为更好地满足纳税人缴费人办税缴费需求,国家税务总局邢台市信都区税务局依托税收大数据平台,探索推行智慧办税模式,不断提升税费服务智能化水平。该局建成覆盖所有办税业务的全能办税服务室,配备税务工作人员和24小时自助办税终端,积极打造“10分钟办税圈”,让山区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便捷办税。同时,组建专业化“税务管家”团队,为农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提供专人对接、专属定制、全程帮办、24小时线上不间断的税务服务。农户可通过“税务

管家”团队提前预约办税时间,办税服务室工作人员收到纳税人需求后,主动延长工作时间,及时办理各项涉税业务。2023年以来,信都区税务局采用预约办税方式,每季度可代开免税农产品发票47张。

除辅导农户网上申报、申领和开具发票外,“税务管家”团队还结合山区群众需求,编发短信优惠政策清单及相关指引,进一步健全税费优惠政策精准推送机制,更好地实现“政策找人”。同时,及时跟踪涉农主体政策享受情况,切实将政策红利转化成惠农助农的“真金白银”,帮助涉农企业减负、增活力。

“2023年,我们共享受税费减免15万元,今年收入预计可达25万元。看着一筐筐香菇被销往外地,经济效益越来越好,我们打心眼里感到高兴。”刘同丽说。

接下来,信都区税务局将依托“税务管家”团队,坚持“全程贴身、精准到位”的工作理念,持续优化办税举措,为涉农企业提供“一对一”的“管家式”服务,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见行见效,为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税动力”。

杜媛

关注·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

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9.5万起 挽回经济损失数百亿元 全国公安经侦部门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本报记者 张晨

今年5月15日,是第15个全国公安机关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2023年以来,全国公安经侦部门针对常见多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经济犯罪活动,深入开展专项行动,持续进行打击整治。截至今年3月,共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9.5万起,挽回经济损失数百亿元,全力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开展专项行动严打各类突出经济犯罪

面对经济领域违法犯罪手段形式不断升级变化的新形势新挑战,公安经侦部门全力推进法治公安建设,以健全法治,强化监督为保障,以精准施策、规范执法为抓手,锻造打击经济犯罪的“利刃”。

在完善体制机制方面,公安经侦部门以完善“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为牵引,深化改革创新,开发上线“经侦应用云”,优化“云端”打击主战模式,推进各地情报导侦联动中心建设,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经侦战斗力。在强化规范执法方面,公安经侦部门推进落实“一平台、一意见、一规范”工作,巩固深化、持续开展个案核查、执法巡查、百案评查、专项整治的“三查一治”经侦执法监督工作,不断提升执法公信力。

在提升精准打击能力方面,公安经侦部门持续打造学习型、研究型经侦警种,通过开展“论剑”比武练兵、“论道”理论研讨等方式,促进经济犯罪现状特点和规律趋势的深入研究,以经侦工作的专业性、前瞻性积极应对经济犯罪活动的复杂性、隐蔽性。

全国公安经侦部门始终坚持依法严打

方针,坚决依法严打各类突出经济犯罪,针对常见多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经济犯罪活动,部署开展专项行动,集中整治——持续开展打击利用离岸公司和地下钱庄向境外转移赃款“歼击2023”专项行动,组织破获一批重大案件;组织开展缉捕在逃境外经济犯罪嫌疑人“猎狐2023”专项行动,抓获境外在逃经济犯罪嫌疑人1200余名;开展“风云2023”打击假币犯罪集中统一行动,打击信用卡套现犯罪“十省会战”,开展打击涉税违法犯罪行动,全链条斩断多条非法资金通道,摧毁多个职业化犯罪团伙;依法查处涉众型经济犯罪,开展P2P网贷、养老领域非法集资犯罪专项打击和网络传销犯罪集中打击行动,稳妥查处一批重大案件;联合证监会稽查部门组织开展证券领域重点案件集中收网行动,破获多起重大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案件,打掉多个实施证券违法犯罪的团伙。

精准施策持续推出便民利民服务措施

一年来,各地公安经侦部门结合本地情况,扎实落实公安机关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推出一系列助企发展新举措,主动解民忧、保民生、聚民力,持续绘就护航经济发展的平安底色。

北京市公安局经侦总队开创全国公安经侦部门改革之先河——建立首家省级经济犯罪案件涉案中心,推出多项便民举措,让企业群众案件有处报、疑问有处答;浙江义乌公安经侦部门打造国际贸易预警处置平台,筑牢国际贸易“防火墙”,让中外企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专心发展;广东广州公安经侦部门搭建惠企便民“连心桥”,对重点

企业送法上门,助风险企业排查隐患,成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护航员”;上海公安经侦部门部署全市建立17个“蓝鲸”护企工作站,同步开通“沪企管家 护企有我”线上专窗,提供“管家式”护企服务,积极为企业排忧解难,得到企业广泛好评;山东公安经侦部门推进经济犯罪案件接报案窗口建设,拓展警企联络渠道,围绕企业群众需求不断优化工作方式方法,精准服务;广西公安经侦部门深入辖区开展走访服务活动,梳理企业发展中的痛点、难点、堵点,用情用力为企业纾困解忧,助力企业冲刺“开门红”;四川公安经侦部门建立经侦警务工作室,明确重点建设项目“项目警长”,提升保障效能,确保重点项目有序推进。

今年4月,公安部经济犯罪侦查局评选出公安经侦部门“护企优商”十大典型案例,充分发挥典型示范效应,完善和推广先进经验做法。为更好服务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公安部经济犯罪侦查局推出便民利民十项工作指引,在服务企业和群众等方面推出一系列具体措施,进一步充实便民利民“工具箱”。一项项有力举措的落地实施,传递出全国公安经侦部门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信心和决心。

靠前服务强化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

工作中,全国公安经侦部门主动作为、靠前服务,持续打出“组合拳”,筑牢“防护墙”——针对强化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公安经侦部门建立健全风险防范提示书、风险防范建议书、风险预警报备单的“两书一单”机制,加强和规范风险预警工作,研究推出更多服务保障举措,完善推广警企联系等

机制做法。针对帮助企业应对生产经营风险,公安经侦部门与地方工商联加强沟通联系与合作,建立健全日常联系机制,定期开展座谈会和联合调研,摸排企业情况,关切企业需求,解决发展难题,推进民营企业健康发展。针对建立健全协作配合机制,公安经侦部门加强多部门协作,进一步完善银行卡安全合作委员会机制,在银行卡产业风险防控、保障持卡人合法权益、维护金融管理秩序等方面持续合作,合力打好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攻坚战。

自2010年开始,公安部经侦局以“与民同心,为您守护”为主题,连续15年组织“5·15”全国公安机关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并组建防范宣传联盟,持续增强企业群众法治观念意识,守好百姓“钱袋子”。利用新媒体推出系列普法短视频,发布典型案例,赴集市向群众“传”知识,进企业跟员工“讲”风险。今年“5·15”来临之际,各地公安经侦部门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围绕涉企犯罪新动向、新变化、新手法,多渠多度开展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进一步增强企业群众防范意识,作为经侦防范宣传的重要内容,“5·15”在普及防范经济犯罪知识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以宣促防、以宣助防”效果显著提升,全民参与和支持打击防范经济犯罪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

新征程上,全国公安经侦部门将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聚焦提升专业战斗力,推进经侦工作现代化目标,着眼实战需求,进一步提升经侦队伍专业战斗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创造安全稳定的经济社会环境作出积极贡献。

本报北京5月15日讯

北京创新警务模式严打新型经济犯罪

本报讯 记者张雪泓 今年以来,北京市公安局经济侦查总队以“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模式,持续加强新型经济犯罪预防和打击,先后破获“网络黑嘴”非法荐股案、涉虚拟货币地下钱庄交易案等典型经济案件。

投资者提供股票投资建议,收取软件使用费、会员服务费等,非法获利。北京警方会同相关省市公安机关联合开展多次跨区域行动,打掉非法荐股犯罪团伙15个,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294名。

据了解,在公安部经侦局和相关行政管理部门、检察机关的大力支持下,北京警方创建全国首家省级经济犯罪案件涉案中心,以规范化、专业化、智能化提升涉案水平,实现经济犯罪案件的“标准处置、过程督导和闭环管理”。

青海打击经济犯罪案件实现“一降两升”

本报西宁5月15日电 记者徐鹏 今天,青海省公安厅联合西宁市公安局组织开展“5·15”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活动。

此次宣传活动。据了解,2023年,青海公安经侦部门立足主责主业,聚焦常见多发的民生案件和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采取市县主侦主战、省级融合主导的工作模式,赋能实战,持续跟进一线特别是农牧区重点案件,全年共破获经济犯罪案件近400起,为企业和群众挽回经济损失6亿余元。在强大攻势下,经济犯罪涉案数逐年下降,破案率、追赃挽损率逐年上升,呈现“一降两升”的良好态势。



图① 5月15日,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公安、法院等单位共同开展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活动。图为检察官向群众讲解金融诈骗案例。

本报记者 王春 本报通讯员 孙琳洁 陈璐萍 摄



图② 5月15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龙胜各族自治县公安局携手金融监管部门、银行等开展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活动,以“摆摊设点”的形式,向群众宣传防范经济犯罪知识。图为活动现场。

本报记者 吴良艺 本报通讯员 吴倩茜 摄

图③ 5月15日,湖北省武汉市公安局在江汉大学举行全市公安机关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活动。图为民警向师生们展示警方查扣的假冒伪劣商品,讲解识别假假知识。

本报记者 刘欢 本报通讯员 应后威 摄